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

FL 1140

GJB 2018A-2006

代替 GJB 2018-1994

## 无人机发射系统通用要求

General requirements of unmanned aircraft launching system

2006-12-15 发布

2007-05-01 实施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一般要求	2
4.1 分类	2
4.2 尺寸	2
4.3 重量	2
4.4 标志	2
4.5 材料	2
4.6 结构载荷及应力分析	3
4.7 接口	3
4.8 环境适应性	3
4.9 电磁兼容性	3
4.10 可靠性	3
4.11 维修性	3
4.12 安全性	3
4.13 运输性	3
4.14 互换性	3
4.15 工艺	3
5 详细要求	4
5.1 火箭助推发射系统	4
5.2 地面滑跑发射系统	7
5.3 空中发射系统	9
5.4 导轨动能弹射系统	11

##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JB 2018-1994《无人机发射系统通用要求》。

本标准与 GJB 2018-1994 相比，主要对以下技术内容进行了修订：

- 1) “火箭零长发射系统”改为“火箭助推发射系统”；
- 2) “术语和定义”中删除“无人机”；
- 3) 增加“车载滑跑发射系统”，将原来的起飞车滑跑发射系统及新增的汽车滑跑发射系统均归入此类；
- 4) “导轨发射系统”改为“导轨动能弹射系统”，并将其中有关火箭助推发射的内容归入“火箭助推发射系统”。

本标准由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西北工业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裴锦华、巫成荣、马 滢、邓春燕、张家方、马东立、吕小平、沈 兵。

本标准于 1994 年 9 月首次发布。